

# 内 部 明 电

发往：见报头

签批  
盖章 林金辉

序  
号

等级： 明电 泉港卫医发明电〔2025〕88号 泉港机发

## 泉州市泉港区卫生健康局关于同意核发泉州 乔昱科技有限公司泉港医疗美容诊所 《医疗广告审查证明》的通知

泉州乔昱科技有限公司泉港医疗美容诊所：

你诊所提交的医疗广告审查申请材料收悉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》和《医疗广告管理办法》的有关规定，经审查，医疗广告发布的内容符合要求，同意核发《医疗广告审查证明》。核定项目如下：

一、医疗机构第一名称代码：泉州乔昱科技有限公司泉港  
医疗美容诊所

二、《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》登记号：PDY00734235050517D2162

三、法定代表人：肖美和

四、医疗机构地址：福建省泉州市泉港区山腰街道荷池社区  
荷福路 8-268 号

五、所有制形式：私人

六、医疗机构类别：医疗美容诊所

七、诊疗科目：医疗美容科(美容皮肤科)\*\*\*\*\*

八、床位数：0 张

九、就诊时间：周一至周日

十、联系电话：17350917389

十一、广告发布媒体类别：印刷品、网络

十二、审查证明有效期：自 2025 年 10 月 16 日至 2026 年  
10 月 15 日止

十三、医疗广告审查证明文号：（闽-泉-泉港）医广〔2025〕  
第 10-16-06 号

泉州市泉港区卫生健康局

2025 年 10 月 16 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